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地址：臺北市內湖區新湖一路77號6樓

電話：(02)2790-068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6		-
四、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7		-
五、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8~9		-
六、	合 併 權 益 變 動 表	10		-
七、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11~12		-
八、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3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3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3~16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6~30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31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31~57		六 ~ 二 八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57~61		二 九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61		三 十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61		三 一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61~62		三 二
	(十二) 其 他	62		三 三
	(十三) 具 重 大 影 響 之 外 幣 資 產 及 負 債 資 訊	63		三 四
	(十四)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63		三 五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63		三 五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64		三 五
	4. 主 要 股 東 資 訊	64		三 五
	(十五) 部 門 資 訊	64~65		三 六

會計師查核報告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雅茗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雅茗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雅茗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雅茗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商品銷貨收入真實性

雅茗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收入金額為 744,754 仟元，其中交易型態為出售原物料給加盟主收取對價所產生之銷貨收入金額為 331,990 仟元，佔整體營業收入 45%，由於加盟主來自各地區，且營業據點眾多，考量雅茗公司及子公司之商品銷貨收入對合併財務報告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評估收入認列之風險在於商品銷貨收入金額重大之特定客戶收入是否真實發生，認為對於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係屬關鍵查核事項。相關詳細說明請參閱附註四(十五)及五。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收入認列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了解銷貨交易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並評估及測試其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
2. 執行上述特定客戶其銷貨交易之證實性測試，其程序包含確認出貨文件、發票及是否依交易條件如期收款，另核對 POS 機資訊確認該加盟主當月是否有營業額，以確認商品銷貨收入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雅茗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雅茗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雅茗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雅茗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雅茗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雅茗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雅茗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至 誼

張至誼



會計師 黃 毅 民

黃毅民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7864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4438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5 日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重編後)			111年1月1日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54,623	33		\$ 313,675	38		\$ 335,995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711	-		3,482	-		4,361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46,058	6		-	-		157,576	1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九)	24,593	3		25,580	3		20,905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二九)	11,674	2		10,473	1		9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九)	22,971	3		25,695	3		48,261	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501	-		730	-		8,618	1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44,132	6		57,827	7		107,425	8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二九及三十)	51,202	7		53,120	7		48,399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59,465	60		490,582	59		731,549	5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3,861	-		5,647	1		8,047	1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6,414	1		10,642	1		107,242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十)	99,258	13		111,631	14		135,020	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08,993	14		111,166	13		248,598	17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37,047	5		31,614	4		30,796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30,110	4		30,555	4		91,032	6	
1920	存出保證金	24,528	3		34,834	4		67,646	5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10,211	40		336,089	41		688,381	48	
1XXX	資 產 總 計	\$ 769,676	100		\$ 826,671	100		\$ 1,419,930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59,776	8		\$ 75,136	9		\$ 170,059	12	
2170	應付帳款	41,413	5		57,198	7		64,572	4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十九及二九)	91,619	12		83,690	10		123,493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5,706	2		10,601	1		5,81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60,039	8		47,017	6		117,021	8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	-		51,762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九)	20,489	3		32,821	4		42,486	3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89,042	38		306,463	37		575,211	40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98,397	13		76,989	9		15,858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24,328	3		26,911	3		53,982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64,372	8		68,823	8		138,538	10	
2645	存入保證金	68,410	9		86,275	11		117,177	8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55,507	33		258,998	31		325,555	23	
2XXX	負債總計	544,549	71		565,461	68		900,766	63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十)									
	股本									
3110	普通股	260,000	34		357,852	43		357,852	25	
3200	資本公積	113,368	15		187,517	23		215,838	1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	-		68,193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82,230	10		82,230	6	
3350	待彌補虧損	(110,177)	(14)		(279,866)	(34)		(95,065)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10,177)	(14)		(197,636)	(24)		55,358	4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5,754)	(9)		(67,822)	(8)		(99,856)	(7)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7,660)	(1)		(5,941)	(1)		(424)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73,414)	(10)		(73,763)	(9)		(100,280)	(7)	
3500	庫藏股票	(20,682)	(3)		(29,605)	(3)		(29,605)	(2)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69,095	22		244,365	30		499,163	35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二及二十)	56,032	7		16,845	2		20,001	2	
3XXX	權益總計	225,127	29		261,210	32		519,164	3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69,676	100		\$ 826,671	100		\$ 1,419,93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伯超



經理人：吳伯超



會計主管：池佳玲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五、二一及二九）	\$ 744,754	100	\$ 801,12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及二九）	<u>355,295</u>	<u>48</u>	<u>476,338</u>	<u>59</u>
5900	營業毛利	<u>389,459</u>	<u>52</u>	<u>324,791</u>	<u>41</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218,252	29	304,256	38
6200	管理費用	211,202	28	222,014	2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642	2	14,174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九）	<u>10,478</u>	<u>1</u>	<u>1,951</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51,574</u>	<u>60</u>	<u>542,395</u>	<u>68</u>
6900	營業淨損	(<u>62,115</u>)	(<u>8</u>)	(<u>217,604</u>)	(<u>2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及二九）				
7100	利息收入	2,207	-	1,967	-
7010	其他收入	12,615	2	18,176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4,084)	(3)	(17,223)	(2)
7050	財務成本	(7,573)	(1)	(9,948)	(1)
77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附註四及十三）	(<u>3,751</u>)	(<u>1</u>)	(<u>689</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0,586</u>)	(<u>3</u>)	(<u>7,717</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82,701)	(11)	(\$ 225,321)	(2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12,372)	(2)	(59,190)	(7)
8200	本期淨損	(95,073)	(13)	(284,511)	(35)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1,719)	-	(5,517)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920	-	33,308	4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	(477)	-	(54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276)	-	27,245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5,349)	(13)	(\$ 257,266)	(32)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00,759)	(14)	(\$ 279,866)	(35)
8620	非控制權益	5,686	1	(4,645)	(1)
8600		(\$ 95,073)	(13)	(\$ 284,511)	(3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00,410)	(14)	(\$ 253,349)	(32)
8720	非控制權益	5,061	1	(3,917)	-
8700		(\$ 95,349)	(13)	(\$ 257,266)	(32)
	每股虧損(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 4.06)		(\$ 11.34)	
9810	稀 釋	(\$ 4.06)		(\$ 11.3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伯超



經理人：吳伯超



會計主管：池佳玲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股 本					其 他 權 益		總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待 彌 補 虧 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A1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57,852	\$ 215,838	\$ 68,193	\$ 82,230	(\$ 95,065)	(\$ 99,856)	(\$ 424)	(\$ 29,605)	\$ 499,163	\$ 20,001	\$ 519,164
D1	111 年 度 淨 損	-	-	-	-	(279,866)	-	-	(279,866)	(4,645)	(284,511)	
D3	111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32,034	(5,517)	-	26,517	728	27,245
D5	111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279,866)	32,034	(5,517)	-	(253,349)	(3,917)	(257,266)
F1	公 積 彌 補 虧 損 (附 註 二 十)	-	(26,872)	(68,193)	-	95,065	-	-	-	-	-	-
M7	對 子 公 司 所 有 權 權 益 變 動	-	(1,521)	-	-	-	-	-	(1,521)	1,521	-	-
O1	非 控 制 權 益 淨 變 動 數 (附 註 二 十)	-	-	-	-	-	-	-	-	(760)	(760)	-
T1	行 使 歸 入 權 利 益	-	72	-	-	-	-	-	72	-	-	72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57,852	187,517	-	82,230	(279,866)	(67,822)	(5,941)	(29,605)	244,365	16,845	261,210
D1	112 年 度 淨 (損) 利	-	-	-	-	(100,759)	-	-	(100,759)	5,686	(95,073)	
D3	112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2,068	(1,719)	-	349	(625)	(276)
D5	112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100,759)	2,068	(1,719)	-	(100,410)	5,061	(95,349)
E1	現 金 增 資 (附 註 二 十)	10,000	16,000	-	-	-	-	-	-	26,000	-	26,000
C11	公 積 彌 補 虧 損	-	(89,784)	-	(82,230)	172,014	-	-	-	-	-	-
F1	減 資 彌 補 虧 損 (附 註 二 十)	(107,852)	(365)	-	-	99,294	-	-	8,923	-	-	-
M5	實 際 取 得 子 公 司 部 分 權 益 (附 註 二 十)	-	-	-	-	-	-	-	-	-	30,532	30,532
M7	對 子 公 司 所 有 權 權 益 變 動 (附 註 二 五)	-	-	-	-	(860)	-	-	(860)	860	-	-
O1	非 控 制 權 益 淨 變 動 數 (附 註 二 十)	-	-	-	-	-	-	-	-	-	4,404	4,404
T1	子 公 司 股 東 現 金 股 利 (附 註 二 十)	-	-	-	-	-	-	-	-	(1,670)	(1,670)	-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260,000	\$ 113,368	\$ -	\$ -	(\$ 110,177)	(\$ 65,754)	(\$ 7,660)	(\$ 20,682)	\$ 169,095	\$ 56,032	\$ 225,12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伯超



經理人：吳伯超



會計主管：池佳玲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 82,701)	(\$ 225,32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6,911	127,242
A20200	攤銷費用	2,287	2,63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0,478	1,95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之淨損失	719	946
A20900	利息費用	7,573	9,948
A21200	利息收入	(2,207)	(1,967)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之 份額	3,751	68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342	12,259
A23200	處分投資利益	(8)	(53,660)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損失	(3,651)	5,565
A23800	資產減損損失	9,048	38,806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3,844)	(14,56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5,543)	(7,06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149)	(10,80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045	17,067
A31200	存 貨	17,346	42,40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689)	(5,467)
A32125	合約負債	21,408	61,593
A32150	應付帳款	(15,785)	(5,91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9,131	(33,57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2,332)	(9,53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32,130	(46,76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886	5,91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767)	(12,28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176)	(13,11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1,073	(66,25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 年度	111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2,761)
B00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 (增加)減少	(48,405)	157,576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49,550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附註二 六)	-	(2,933)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41)	(18,41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486	11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9,395	17,31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7,830)	(395)
B06600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減少(增加)	<u>4,607</u>	<u>(45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50,988)</u>	<u>299,59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600	現金增資	26,000	-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15,360)	(94,923)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51,762)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7,865)	(30,902)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59,819)	(100,498)
C05800	非控制權益淨變動	34,126	(760)
C09900	行使歸入權	<u>-</u>	<u>72</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2,918)</u>	<u>(278,77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3,781</u>	<u>23,118</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59,052)	(22,320)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13,675</u>	<u>335,995</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54,623</u>	<u>\$ 313,67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伯超



經理人：吳伯超



會計主管：池佳玲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98 年 12 月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係一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所經營之主要業務為餐飲買賣、收取加盟金及特許權使用費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業於 103 年 12 月 24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合併公司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252 人及 278 人。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均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本修正釐清，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不適用 IAS 12 原始認列之豁免規定。合併公司於 111 年 1 月 1 日就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適用本項修正，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若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對租賃及除役義務以外之交易則自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者推延適用本項修正。適用

IAS 12 之修正時，合併公司追溯重編比較期間資訊，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11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若依修正前之 IAS 12 處理，合併公司於 112 年相關單行項目及餘額調整至修正後之 IAS 12 之影響數如下：

資產及負債項目之 112 年影響

	<u>112年12月31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 25,794
資產增加	<u>\$ 25,794</u>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 22,276
負債增加	<u>\$ 22,276</u>

綜合損益項目之 112 年影響

	<u>112年度</u>
所得稅費用減少	\$ 3,518
本期淨利增加	<u>\$ 3,518</u>
淨利增加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3,320
非控制權益	<u>198</u>
	<u>\$ 3,518</u>
綜合損益總額增加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3,320
非控制權益	<u>198</u>
	<u>\$ 3,518</u>

首次適用 IAS 12 之修正時，對 111 年之影響彙總如下：

資產及負債項目之 111 年影響

<u>111年12月31日</u>	<u>重編前金額</u>	<u>首次適用 之調整</u>	<u>重編後金額</u>
遞延所得稅資產	\$ 6,512	\$ 24,043	\$ 30,555
資產影響	<u>\$ 6,512</u>	<u>\$ 24,043</u>	<u>\$ 30,55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868	\$ 24,043	\$ 26,911
負債影響	<u>\$ 2,868</u>	<u>\$ 24,043</u>	<u>\$ 26,911</u>

(接次頁)

(承前頁)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重編後金額
<u>111年1月1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	\$ 45,488	\$ 45,544	\$ 91,032
資產影響	\$ 45,488	\$ 45,544	\$ 91,032
遞延所得稅負債	\$ 8,438	\$ 45,544	\$ 53,982
負債影響	\$ 8,438	\$ 45,544	\$ 53,982

除了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二) 113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IFRS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6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註2)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IAS 7及IFRS 7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註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IFRS 16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IFRS 16之修正。

註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AS 21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註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二、附表六及附表七。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倘於重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仍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當合併公司於企業合併所移轉之對價包括因或有對價約定而產生之資產或負債時，或有對價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作為交換被收購者而支付移轉對價之一部分。或有對價公允價值之變動若屬衡量期間之調整，係追溯調整收購成本並相對調整商譽。衡量期間之調整係指於「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得超過一年）內因取得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額外資訊所產生之調整。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及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

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期末並就存貨庫齡及庫存週轉狀況分析予以提列適當之備抵損失。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

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順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

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一)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等）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

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五)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及餐飲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及餐飲收入來自餐飲原材料及餐飲飲品之銷售，客戶對商品有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之風險時，合併公司將商品控制移轉予客戶並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客戶忠誠計畫係於客戶購買商品時給予獎勵積分以供客戶進行未來商品之購買或兌換，該點數提供重要權利，分攤至獎勵積分之交易價格於收取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點數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2. 品牌收入

商標權授權交易因主要風險及報酬於加盟主開業時已移轉，收取之權利金於加盟主開店時認列一定比例之品牌收入，剩餘權利金於授權期間內按直線法認列。

合併公司之連鎖加盟特許授權商業慣例係持續分析消費者對產品之偏好，據以推出新產品、進行訂價分析及行銷活動，加盟店則須配合推出新產品，由於前述商業慣例進行之活動並未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加盟店，故按銷售額計算之持續特許權費係於加盟店實際銷售時認列品牌收入。

(十六)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合併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調整 111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租金致使租金減少，該等協商並未重大變動其他租約條款。合併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租金協商，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根據當地令規定，按月提撥一定比例之養老保險金。本公司之台灣子公司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其餘境外子公司因當地法令並無強制訂定退職後福利之規定，故合併公司並未訂定任何員工退職後福利辦法。

(二十)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本公司之台灣子公司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依照客戶合約之約定及所適用之相關法規，評估履約義務係隨時間滿足或於某一時點滿足。

於進行該等判斷時，管理階層考量收入認列條件，尤其考量合併公司是否已移轉商品之控制予買方。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91	\$ 1,65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34,589	292,852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18,843	19,168
	<u>\$ 254,623</u>	<u>\$ 313,675</u>

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計有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4,607仟元提供予銀行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品，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項下，請參閱附註十七及三十。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基金受益憑證	<u>\$ 2,711</u>	<u>\$ 3,482</u>

112及111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719仟元及946仟元。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46,058	\$ -
減：備抵損失	<u>-</u>	<u>-</u>
攤銷後成本	<u>\$ 46,058</u>	<u>\$ -</u>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4.40%。

九、應收帳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31,379	\$ 27,189
減：備抵損失	<u>(6,786)</u>	<u>(1,609)</u>
	<u>\$ 24,593</u>	<u>\$ 25,580</u>
<u>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15,476	\$ 10,811
減：備抵損失	<u>(3,802)</u>	<u>(338)</u>
	<u>\$ 11,674</u>	<u>\$ 10,473</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取得足額之保證金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此外，合併公司使用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级，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檢視並評估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帳齡損失率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並同時考量已收取之保證

金。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帳齡損失率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超過180天	逾期 超過365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23%	84%	100%	
總帳面金額	\$ 19,996	\$ 9,874	\$ 7,299	\$ 4,801	\$ 4,885	\$ 46,85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1,649)	(4,054)	(4,885)	(10,588)
攤銷後成本	<u>\$ 19,996</u>	<u>\$ 9,874</u>	<u>\$ 5,650</u>	<u>\$ 747</u>	<u>\$ -</u>	<u>\$ 36,267</u>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超過180天	逾期 超過365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35%	56%	74%	
總帳面金額	\$ 28,285	\$ 5,960	\$ 1,756	\$ 772	\$ 1,227	\$ 38,00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609)	(432)	(906)	(1,947)
攤銷後成本	<u>\$ 28,285</u>	<u>\$ 5,960</u>	<u>\$ 1,147</u>	<u>\$ 340</u>	<u>\$ 321</u>	<u>\$ 36,05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1,947	\$ -
本期認列減損損失	10,478	1,951
本期實際沖銷	(1,719)	-
外幣換算差額	(118)	(4)
期末餘額	<u>\$ 10,588</u>	<u>\$ 1,947</u>

十、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原物料	\$ 33,914	\$ 41,358
商品存貨	<u>10,218</u>	<u>16,469</u>
	<u>\$ 44,132</u>	<u>\$ 57,827</u>

112 及 11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78,179 仟元及 421,985 仟元。

112 及 111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3,651)仟元及 5,565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存貨去化所致。

十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非上市櫃公司股票</u>		
上海檬奇奇科技有限公司	\$ 3,215	\$ 5,039
上海燕巧麥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u>646</u>	<u>608</u>
	<u>\$ 3,861</u>	<u>\$ 5,647</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二、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	宴美企業有限公司	飲品買賣、收取加盟金、收取特許權使用費及餐飲食品原物料買賣	100.00	100.00	註 1
"	展岳餐飲企業有限公司	商標權經營	100.00	100.00	
"	展欣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及餐飲食品原物料買賣	100.00	100.00	註 2
宴美企業有限公司	宴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餐飲店鋪	100.00	100.00	註 3
展欣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展欣企業資源有限公司	餐飲食品原物料買賣	100.00	100.00	
"	上海仙踪林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餐飲店鋪、飲品買賣、收取加盟金及收取特許權使用費	100.00	100.00	註 4
"	快樂檸檬香港有限公司	飲品買賣、收取加盟金及收取特許權使用費	100.00	100.00	
"	Yummy-town UK Ltd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註 6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Yummy-town UK Ltd	Yummy-town Holding Corporation	投資控股	95.00	100.00	註 5、6
Yummy-town Holding Corporation	Yummy-town USA LLC	飲品買賣、餐飲食品原物料買賣、收取加盟金及收取特許權使用費	100.00	100.00	註 2、6、16
"	RBT International LLC	餐飲食品原物料買賣	100.00	100.00	註 7
"	GW Bro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餐飲店鋪、收取加盟金、收取特許權使用費及餐飲食品原物料買賣	51.00	-	註 14
Yummy-town USA LLC	Happy Lemon West Inc.	飲品買賣、餐飲食品原物料買賣及收取加盟金及收取特許權使用費	70.00	70.00	
上海仙踪林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太全貿易有限公司	餐飲食品原物料買賣	100.00	100.00	註 8
"	上海快樂檸檬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飲品買賣、收取加盟金及收取特許權使用費	100.00	100.00	註 9
"	廣州市展成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餐飲店鋪、收取加盟金及收取特許權使用費	100.00	100.00	
"	北京佳群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飲品買賣、收取加盟金及收取特許權使用費	100.00	100.00	註 10
"	上海游香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餐飲店鋪	55.50	55.50	
"	上海愛群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餐飲店鋪	100.00	100.00	註 11
"	廣西益成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飲品買賣、收取加盟金及收取特許權使用費	-	-	註 15
"	上海囿福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飲品買賣、收取加盟金及收取特許權使用費	100.00	100.00	
"	上海宜邦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食品銷售	-	100.00	註 12
上海快樂檸檬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快樂檸檬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飲品買賣、收取加盟金及收取特許權使用費	100.00	100.00	
上海愛群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咖茶王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餐飲設備販售及其他	51.00	51.00	註 13

註 1：該公司於 111 年 12 月經股東同意現金減資新台幣 40,000 仟元。

註 2：合併公司為了拓展美國地區的業務發展，於 112 年 3 月透過展欣企業控股有限公司向 Yummy-town USA LLC 現金增資美金 2,000,000 元；另該公司分別於 112 年 6 月及 9 月透過展欣企業控股有限公司向上海仙踪林餐飲管理有限公司現金增資美金 800,000 元及 200,000 元。

註 3：該公司於 111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現金減資新台幣 15,000 仟元。

註 4：該公司於 112 年度現金增資美金 1,000,000 元。

- 註 5：該公司於 111 年 3 月 1 日成立，本公司已於 111 年 12 月組織架構調整完成。
- 註 6：Yummy-town UK Ltd 於 111 年 12 月出售 Yummy-town USA LLC 全部股份予 Yummy-town Holding Corporation，此交易實質係屬集團組織架構調整。另該公司於 112 年 4 月出售 Yummy-town Holding Corporation 5% 之股權予關係人 T Rock Inc.，請參閱附註二五。
- 註 7：該公司於 111 年 5 月 13 日成立，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注資。
- 註 8：該公司分別於 112 及 111 年度現金增資人民幣 3,600,000 元及 10,400,000 元。
- 註 9：該公司於 112 年度現金增資人民幣 10,400,000 元。
- 註 10：該公司於 112 年度現金增資人民幣 10,000,000 元。
- 註 11：該公司於 111 年度現金增資人民幣 110,000 元。
- 註 12：該公司於 111 年度現金增資人民幣 790,000 元，另該公司於 112 年 1 月出售全部持股予非關係人，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8 仟元。
- 註 13：該公司於 111 年度現金增資人民幣 500,000 元。
- 註 14：合併公司為了拓展美國地區的業務發展，於 112 年 12 月透過 Yummy-town Holding Corporation 與揚泰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成立新設公司 GW Bro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合併公司投資美金 2,000,000 元，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51%。
- 註 15：該公司於 111 年 7 月決定辦理清算，業於 111 年 10 月完成清算程序，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1,562 仟元。
- 註 16：該公司於 112 年度現金減資美金 1,020,000 元。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GW Bro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51%	-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GW Bro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 -	\$ -	\$ 30,091	\$ -
其 他	<u>5,686</u>	<u>(4,645)</u>	<u>25,941</u>	<u>16,845</u>
合 計	<u>\$ 5,686</u>	<u>(\$ 4,645)</u>	<u>\$ 56,032</u>	<u>\$ 16,845</u>

以下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GW Bro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u>\$ 61,410</u>	<u>\$ -</u>
權 益	<u>\$ 61,410</u>	<u>\$ -</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31,319	\$ -
GW Bro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之非控制權益	<u>30,091</u>	<u>-</u>
	<u>\$ 61,410</u>	<u>\$ -</u>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u>		
Freshtea Japan 株式會社	\$ 6,414	\$ 8,099
Happy Lemon (M) Sdn Bhd.	<u>-</u>	<u>2,543</u>
	<u>\$ 6,414</u>	<u>\$ 10,642</u>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聯企業採權益法衡量。

合併公司因擴充營運資金以因應長期營運發展策略，於 111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將持有永醇誠股份有限公司 20% 股權全部出售予非關係人，出售價款為 150,000 仟元，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51,642 仟元。

Happy Lemon (M) Sdn Bhd. 主係該公司持續營業虧損，合併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對該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已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合併公司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關聯企業採用權益法淨值為 0 仟元。

(一)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公 司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Freshtea Japan 株式會社	40%	40%
Happy Lemon (M) Sdn Bhd.	45%	45%

Happy Lemon (M) Sdn Bhd. 於 111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馬幣 400,000 元，合併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現金增資，持股比例由 51% 下降至 45%，已非為單一最大股東，因此對該公司喪失控制力，變更為投資關係企業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456 仟元，請參閱附註二六。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112年度	111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損	(\$ 3,751)	(\$ 5,306)
其他綜合損益	(477)	(597)
綜合損益總額	(\$ 4,228)	(\$ 5,903)

(二)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惟金額非屬重大，尚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租賃改良物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37,601	\$ 36,469	\$ 75,965	\$ 128,915	\$ 29,355	\$ 308,305
增 添	-	-	4,488	12,314	597	17,399
處 分	-	-	(30,787)	(59,661)	(4,167)	(94,615)
處分子公司	-	-	(1,996)	(3,301)	(1,018)	(6,315)
淨兌換差額	<u>4,121</u>	<u>3,997</u>	<u>1,996</u>	<u>5,346</u>	<u>720</u>	<u>16,180</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1,722</u>	<u>\$ 40,466</u>	<u>\$ 49,666</u>	<u>\$ 83,613</u>	<u>\$ 25,487</u>	<u>\$ 240,954</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6,321	\$ 55,884	\$ 94,103	\$ 16,977	\$ 173,285
折舊費用	-	782	5,868	13,981	4,456	25,087
減損損失	-	-	4,444	6,448	257	11,149
處 分	-	-	(26,220)	(52,295)	(3,731)	(82,246)
處分子公司	-	-	(884)	(2,519)	(701)	(4,104)
淨兌換差額	<u>-</u>	<u>721</u>	<u>1,345</u>	<u>3,580</u>	<u>506</u>	<u>6,152</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824</u>	<u>\$ 40,437</u>	<u>\$ 63,298</u>	<u>\$ 17,764</u>	<u>\$ 129,323</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41,722</u>	<u>\$ 32,642</u>	<u>\$ 9,229</u>	<u>\$ 20,315</u>	<u>\$ 7,723</u>	<u>\$ 111,631</u>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41,722	\$ 40,466	\$ 49,666	\$ 83,613	\$ 25,487	\$ 240,954
增 添	-	-	4,115	2,519	2,453	9,087
處 分	-	-	(2,936)	(19,450)	(3,217)	(25,603)
淨兌換差額	<u>(95)</u>	<u>(92)</u>	<u>(831)</u>	<u>(194)</u>	<u>(336)</u>	<u>(1,548)</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1,627</u>	<u>\$ 40,374</u>	<u>\$ 50,014</u>	<u>\$ 66,488</u>	<u>\$ 24,387</u>	<u>\$ 222,890</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7,824	\$ 40,437	\$ 63,298	\$ 17,764	\$ 129,323
折舊費用	-	818	3,013	7,493	3,585	14,909
處 分	-	-	(2,822)	(13,863)	(3,090)	(19,775)
減損損失	-	-	455	-	-	455
淨兌換差額	<u>-</u>	<u>(29)</u>	<u>(761)</u>	<u>(259)</u>	<u>(231)</u>	<u>(1,280)</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8,613</u>	<u>\$ 40,322</u>	<u>\$ 56,669</u>	<u>\$ 18,028</u>	<u>\$ 123,632</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41,627</u>	<u>\$ 31,761</u>	<u>\$ 9,692</u>	<u>\$ 9,819</u>	<u>\$ 6,359</u>	<u>\$ 99,258</u>

合併公司餐飲部門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中國地區之影響，合併公司預期用於營業之機器設備及租賃改良物可產生之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於 112 及 111 年度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455 仟元及 11,149 仟元，合併公司採用使用價值做為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折現率為 13%。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主建物	50年
機器設備	3~5年
租賃改良物	1.5~3年
其他設備	3~5年

合併公司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已設定抵押於銀行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十七及三十。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108,993</u>	<u>\$ 111,166</u>
	112年度	111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01,162</u>	<u>\$ 48,175</u>
使用權資產之處分	<u>(\$ 32,722)</u>	<u>(\$ 80,700)</u>
使用權資產之淨兌換差額	<u>(\$ 929)</u>	<u>\$ 9,409</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62,002	\$ 101,687
其他設備	-	468
	<u>\$ 62,002</u>	<u>\$ 102,155</u>
使用權資產之減損損失		
建築物	<u>\$ 7,682</u>	<u>\$ 12,161</u>

合併公司餐飲部門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中國地區之影響，合併公司預期用於使用權資產－建築物可產生之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於112及111年度認列減損損失7,682仟元及12,161仟元，合併公司採用使用價值做為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折現率為13%。

(二) 租賃負債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60,039</u>	<u>\$ 47,017</u>
非 流 動	<u>\$ 64,372</u>	<u>\$ 68,823</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建 築 物	4%	4%
其他設備	-	4%

(三) 其他租賃資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u>\$ 3,093</u>	<u>\$ 12,335</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31</u>	<u>\$ 31</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 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27,475</u>	<u>\$ 13,106</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90,418)</u>	<u>(\$ 125,970)</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其他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無形資產

(一) 商 譽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期初餘額	\$ 28,068	\$ 25,300
淨兌換差額	(4)	2,768
期末餘額	<u>\$ 28,064</u>	<u>\$ 28,068</u>

(二) 其他無形資產

	<u>商 標 權</u>	<u>電 腦 軟 體</u>	<u>合 計</u>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6,832	\$ 32,081	\$ 38,913
增 添	395	-	395
淨兌換差額	<u>763</u>	<u>473</u>	<u>1,236</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990</u>	<u>\$ 32,554</u>	<u>\$ 40,544</u>

(接次頁)

(承前頁)

	商 標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1年1月1日餘額	\$ 4,668	\$ 28,749	\$ 33,417
攤銷費用	573	2,059	2,632
淨兌換差額	<u>532</u>	<u>417</u>	<u>949</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5,773</u>	<u>\$ 31,225</u>	<u>\$ 36,998</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2,217</u>	<u>\$ 1,329</u>	<u>\$ 3,546</u>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7,990	\$ 32,554	\$ 40,544
增 添	2,459	5,371	7,830
淨兌換差額	<u>(50)</u>	<u>(677)</u>	<u>(727)</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0,399</u>	<u>\$ 37,248</u>	<u>\$ 47,647</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2年1月1日餘額	\$ 5,773	\$ 31,225	\$ 36,998
攤銷費用	610	1,677	2,287
淨兌換差額	<u>(21)</u>	<u>(600)</u>	<u>(621)</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6,362</u>	<u>\$ 32,302</u>	<u>\$ 38,664</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4,037</u>	<u>\$ 4,946</u>	<u>\$ 8,983</u>

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

商 標 權	8~15年
電 腦 軟 體	1~5年

十七、短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 59,776</u>	<u>\$ 75,136</u>
利 率	<u>1.86%~6.47%</u>	<u>1.635%~6.25%</u>

上述擔保借款以銀行存款、自有土地及建築物為擔保品，並由本公司董事長連帶擔保，請參閱附註六、十四、二九及三十。

十八、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9,870	\$ 31,842
應付未休假給付	6,618	7,111
應付營業稅	534	789
應付社保及公積金	3,951	7,614
應付勞務費	5,875	2,359
應付設備款	3,772	4,926
其他	40,999	29,049
	<u>\$ 91,619</u>	<u>\$ 83,690</u>

十九、負債準備－流動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u>\$ 6,618</u>	<u>\$ 7,111</u>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包含員工既得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二十、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6,000</u>	<u>35,785</u>
已發行股本	<u>\$ 260,000</u>	<u>\$ 357,852</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為了健全公司財務結構、提升每股淨值與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於 112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並於 112 年 6 月 12 日股東會通過減資金額為 107,852 仟元，消除股份 10,785 仟股，減資比率為 30%，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50,000 仟元。上述減資案業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台買賣中心於 112 年 9 月 13 日申報生效，並經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訂定 112 年 9 月 22 日為減資基準日及 112 年 11 月 3 日為減資換發股票基準日。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不繼續辦理 110 度經股東會通過之私募普通股案。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12 日及 112 年 12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因應長期營運發展、擴大營運規模及市場版圖，進一步提升股東權益淨值，分別以不超過 5,000 仟股及 2,000 仟股普通股額度內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本公司於 112 年 11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第一次私募普通股，擬發行 1,000 仟股予應募人英屬維京群島商水晶奇點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每股價格為新台幣 26 元，募得資金共計新台幣 26,000 仟元，增資基準日訂定為 112 年 11 月 15 日，該股款已全數收足。

(二) 資本公積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資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44,136	\$ 54,708
公司債轉換溢價	69,143	132,720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行使歸入權利益	<u>89</u>	<u>89</u>
	<u>\$ 113,368</u>	<u>\$ 187,517</u>

1. 此類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每一會計年度之盈餘，於填補以前年度之累積虧損、依本章程規定提撥資本公積、依公開發行公司適用法規提列 10% 法定資本公積（但該公積累計達總實收資本額者不在此限）及依中華民國相關主管機關要求提出公積後始得分派盈餘，發放股利不低於 5%。本公司經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通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自累積未分配盈餘分派

現金股利或自法定盈餘公積分派現金股利。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二(七)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分別以特別盈餘公積 82,230 仟元、資本公積 39,784 仟元及股本 157,852 仟元彌補虧損 279,866 仟元；另本公司又於 112 年 4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特別盈餘公積、資本公積及股本彌補虧損金額分別修正為 82,230 仟元、89,784 仟元及 107,852 仟元，已於 112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分別以法定盈餘公積 68,193 仟元及資本公積 26,872 仟元彌補虧損 95,065 仟元，已於 111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 82,230	\$ 82,230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公積彌補虧損數	(82,230)	-
期末餘額	<u>\$ -</u>	<u>\$ 82,230</u>

(五)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六)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股數	444	444
本期減少	(134)	-
期末股數	<u>310</u>	<u>444</u>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其中庫藏股減少計 134 仟股，庫藏股成本為 8,923 仟元，本公司於減資時沖轉資本公積 365 仟元及保留盈餘 8,558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七) 非控制權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期初餘額	\$ 16,845	\$ 20,001
本期增加	5,264	2,753
本期減少	-	(537)
本期淨利(損)	5,686	(4,6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625)	728
取得子公司所增加之非控制 權益	30,532	-
處分子公司所減少之非控制 權益(附註二六)	-	(1,455)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u>1,670</u>)	<u>-</u>
期末餘額	<u>\$ 56,032</u>	<u>\$ 16,845</u>

二一、營業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331,990	\$ 387,073
餐飲收入	246,131	287,016
品牌收入	132,421	88,431
其他營業收入	<u>34,212</u>	<u>38,609</u>
	<u>\$ 744,754</u>	<u>\$ 801,129</u>

(一) 合約餘額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合約負債—非流動		
品牌收入	\$ 97,727	\$ 75,919
餐飲收入之客戶忠誠計畫	<u>670</u>	<u>1,070</u>
	<u>\$ 98,397</u>	<u>\$ 76,989</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品牌收入	<u>\$ 35,837</u>	<u>\$ 23,078</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2 年度

	<u>應</u>	<u>報</u>	<u>導</u>	<u>部</u>	<u>門</u>
	<u>餐</u>	<u>飲</u>	<u>貿</u>	<u>易</u>	<u>計</u>
商品之類型					
商品銷貨收入	\$ -		\$ 331,990		\$ 331,990
餐飲收入	246,131		-		246,131
品牌收入	132,421		-		132,421
其他營業收入	<u>34,199</u>		<u>13</u>		<u>34,212</u>
	<u>\$ 412,751</u>		<u>\$ 332,003</u>		<u>\$ 744,754</u>

111 年度

	<u>應</u>	<u>報</u>	<u>導</u>	<u>部</u>	<u>門</u>
	<u>餐</u>	<u>飲</u>	<u>貿</u>	<u>易</u>	<u>計</u>
商品之類型					
商品銷貨收入	\$ -		\$ 387,073		\$ 387,073
餐飲收入	287,016		-		287,016
品牌收入	88,431		-		88,431
其他營業收入	<u>38,462</u>		<u>147</u>		<u>38,609</u>
	<u>\$ 413,909</u>		<u>\$ 387,220</u>		<u>\$ 801,129</u>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損)利

(一) 利息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銀行存款	<u>\$ 2,207</u>	<u>\$ 1,967</u>

(二) 其他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三三)	\$ 4,308	\$ 9,839
其他	<u>8,307</u>	<u>8,337</u>
	<u>\$ 12,615</u>	<u>\$ 18,176</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4,342)	(\$ 12,259)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十二、十三及二六)	8	53,660
減損損失(附註十四及十五)	(9,048)	(38,806)
租賃修改利益	3,844	14,565
淨外幣兌換損失(附註三四)	(1,403)	(9,3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損失(附註七)	(719)	(946)
其他	<u>(12,424)</u>	<u>(24,123)</u>
	<u>(\$ 24,084)</u>	<u>(\$ 17,223)</u>

合併公司餐飲部門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中國地區之影響，合併公司因直營門店關店，部分存出保證金無法回收，故於112年度及111年度認列減損損失分別為911仟元及15,496仟元。

(四) 財務成本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2,719	\$ 2,295
租賃負債利息	<u>4,854</u>	<u>7,653</u>
	<u>\$ 7,573</u>	<u>\$ 9,948</u>

(五) 折舊及攤銷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909	\$ 25,087
使用權資產	62,002	102,155
無形資產	<u>2,287</u>	<u>2,632</u>
	<u>\$ 79,198</u>	<u>\$ 129,87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807	\$ 5,304
營業費用	<u>73,104</u>	<u>121,938</u>
	<u>\$ 76,911</u>	<u>\$ 127,24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287</u>	<u>\$ 2,632</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19,306	\$ 254,417
退職後福利	<u>3,240</u>	<u>3,056</u>
	<u>\$ 222,546</u>	<u>\$ 257,47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229	\$ 45,045
營業費用	<u>206,317</u>	<u>212,428</u>
	<u>\$ 222,546</u>	<u>\$ 257,473</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得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不高於3%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且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發放。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因本公司112及111年度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有關本公司112及111年度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得稅費用

(一)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 15,239	\$ 14,77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729)	11,008
遞延所得稅調整	<u>(2,138)</u>	<u>33,406</u>
	<u>\$ 12,372</u>	<u>\$ 59,190</u>

(二) 本公司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差異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利益(註)	<u>\$ 75,007</u>	<u>\$ 133,56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稅額(註)	\$ 15,275	\$ 25,936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其他永久性差異	(36)	(18,706)
基本所得稅	<u>-</u>	<u>7,546</u>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u>\$ 15,239</u>	<u>\$ 14,776</u>

註：以各地區營運個體之營運結果為稅前淨利者，乘以所適用之個別稅率彙總求得。

本公司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故無相關稅賦；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稅率為 20%；香港地區之稅率為 16.5%；大陸地區之稅率為 25%；美國地區之稅率為 21%。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負債）構成項目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u>\$ 1,501</u>	<u>\$ 730</u>
本期所得稅負債	<u>(\$ 15,706)</u>	<u>(\$ 10,601)</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構成項目如下：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認 列 於 損 益	直接認列 於 權 益	年底餘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遞延收入	\$ 4,041	(\$ 2,709)	\$ -	\$ 1,332
使用權資產	-	24,043	-	24,043
其 他	4,036	(104)	-	3,932
虧損扣抵	<u>37,411</u>	<u>(36,163)</u>	-	<u>1,248</u>
	<u>\$ 45,488</u>	<u>(\$ 14,933)</u>	<u>\$ -</u>	<u>\$ 30,55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預提子公司盈餘				
匯出之扣繳稅款	\$ 5,037	(\$ 5,037)	\$ -	\$ -
遞延收入	3,401	(533)	-	2,868
租賃負債	-	24,043	-	24,043
	<u>\$ 8,438</u>	<u>\$ 18,473</u>	<u>\$ -</u>	<u>\$ 26,911</u>

112 年度

	年初餘額	認 列 於 損	益 於 直接認列 於 權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遞延收入	\$ 1,332	\$ 464	\$ -	\$ 1,796
使用權資產	24,043	1,751	-	25,794
其他	3,932	(1,412)	-	2,520
虧損扣抵	<u>1,248</u>	<u>(1,248)</u>	<u>-</u>	<u>-</u>
	<u>\$ 30,555</u>	<u>(\$ 445)</u>	<u>\$ -</u>	<u>\$ 30,11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遞延收入	\$ 2,868	(\$ 816)	\$ -	\$ 2,052
租賃負債	<u>24,043</u>	<u>(1,767)</u>	<u>-</u>	<u>22,276</u>
	<u>\$ 26,911</u>	<u>(\$ 2,583)</u>	<u>\$ -</u>	<u>\$ 24,328</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展欣企業資源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宴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宴美企業有限公司 110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均已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虧損

單位：每股元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u>(\$ 4.06)</u>	<u>(\$ 11.34)</u>
稀釋每股虧損	<u>(\$ 4.06)</u>	<u>(\$ 11.34)</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損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淨損	<u>(\$ 100,759)</u>	<u>(\$ 279,866)</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股數	<u>24,821</u>	<u>24,690</u>

計算每股虧損時，減資彌補虧損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減資彌補虧損基準日訂於 112 年 9 月 22 日，因追溯調整，111 年度基本每股虧損變動如下：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111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 7.92)	(\$ 11.34)
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股數	35,341	24,690

單位：每股元／仟股

二五、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12 年 4 月參考該公司淨值以美金 150,000 元(折合台幣 4,775 仟元)處分子公司之 Yummy-town Holding Corporation 5% 之持股予關係人 T Rock Inc.，致持股比例由 100% 下降為 95%，請參閱附註十二及二十。

	112年度
收取之對價	\$ 4,775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 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5,264)
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其他權益項目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1)
權益交易差額	(\$ 860)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保留盈餘	\$ 86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二六、處分子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

合併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馬來西亞公司現金增資，持股比例由 51% 下降至 45%，已非為單一最大股東，因此對該公司喪失控制力，變更為投資關聯企業。

(一)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u>馬來西亞公司</u>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933
應收帳款	782
其他應收款	1,554
存 貨	1,624
其他流動資產	1,201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11
使用權資產	849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	(1,455)
其他應付款	(5,211)
租賃負債—流動	(157)
其他流動負債	(134)
非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非流動	(462)
租賃負債—非流動	(764)
淨 資 產	<u>\$ 2,971</u>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前持股比例	51%
處分之淨資產	<u>\$ 1,516</u>

(二)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u>馬來西亞公司</u>
處分之淨資產	(\$ 1,516)
剩餘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	2,543
因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 累積兌換差額	(571)
處分利益	<u>\$ 456</u>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及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未有重大差異者。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 年 12 月 31 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2,711</u>	<u>\$ -</u>	<u>\$ -</u>	<u>\$ 2,71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非上市（櫃） 股票	<u>\$ -</u>	<u>\$ 3,861</u>	<u>\$ -</u>	<u>\$ 3,861</u>

111 年 12 月 31 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3,482</u>	<u>\$ -</u>	<u>\$ -</u>	<u>\$ 3,482</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非上市（櫃） 股票	<u>\$ -</u>	<u>\$ 5,647</u>	<u>\$ -</u>	<u>\$ 5,647</u>

112 及 111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期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非上市(櫃)股票	以資產法決定該權益投資之價值

(三)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2. 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以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採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估算公允價值。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線衡量。
3.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匯率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自前期以來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存款及借款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淨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新台幣匯率變動 10% 予以調整，下表係表示當相關外幣升值 10% 時，將使合併公司稅前淨損增加之金額。

	美金之影響		人民幣之影響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損益影響數	\$ 4,144	\$ 5,891	\$ 90	\$ 1,566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浮動利率之定期存款及銀行借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124,411	\$ 115,84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4,901	23,775
金融負債	59,776	75,136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利率下降一個百分點，合併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現金流入分別增加（減少）51 仟元及(514)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

合併公司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故能有效降低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

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預定到期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合 計
	短 於 1 年	1 ~ 3 年	3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72,400	\$ 27,888	\$ 1,154	\$ 201,442
租賃負債	60,039	50,237	14,135	124,411
浮動利率負債	59,776	-	-	59,776
	<u>\$ 292,215</u>	<u>\$ 78,125</u>	<u>\$ 15,289</u>	<u>\$ 385,629</u>

	111年12月31日			合 計
	短 於 1 年	1 ~ 3 年	3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77,789	\$ 41,374	\$ 8,000	\$ 227,163
租賃負債	47,017	47,111	21,712	115,840
浮動利率負債	75,136	-	-	75,136
	<u>\$ 299,942</u>	<u>\$ 88,485</u>	<u>\$ 29,712</u>	<u>\$ 418,139</u>

(2) 融資額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59,776	\$ 75,136
— 未動用金額	<u>3,070</u>	<u>18,426</u>
	<u>\$ 62,846</u>	<u>\$ 93,562</u>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Freshtea Japan 株式會社	關聯企業
Happy Lemon (M) Sdn Bhd	原為子公司，自 111 年 12 月 31 日起為關聯企業
T Rock Inc.	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註 1）／其他關係人（註 2）
吳伯超先生	本公司之董事長

註 1：T Rock Inc. 持有 Happy Lemon West Inc. 30% 之股權。

註 2：T Rock Inc. 對於 Happy Lemon West Inc. 之關係為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T Rock Inc. 對於集團其他各體之關係為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關聯企業	\$ 3,277	\$ 418
	其他關係人		
	T Rock Inc. (註)	62,139	54,295
	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585	1,167
品牌收入	關聯企業	568	147
	其他關係人		
	T Rock Inc. (註)	8,705	7,893
其他營業收入	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u>53</u>	<u>-</u>
		<u>\$ 75,327</u>	<u>\$ 63,920</u>
進貨	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T Rock Inc. (註)	<u>\$ 11,379</u>	<u>\$ 9,179</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銷貨等交易事項，其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而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為款到發貨或月結 1 個月，關係人收款條件為款到發貨或月結 3 個月。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進貨等交易事項，其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而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為月結 1 至 2 個月，關係人付款條件為月結 2 個月。

註：合併公司與 T Rock Inc. 進、銷貨交易以總額列示。

(三) 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T Rock Inc.	\$ 2,492	\$ 4,173
其他關係人		
T Rock Inc.	6,686	9,256
本公司之董事長	<u>36</u>	<u>-</u>
	<u>\$ 9,214</u>	<u>\$ 13,429</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服務支出等交易事項，其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

(四)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收入	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T Rock Inc.	<u>\$ 394</u>	<u>\$ -</u>

其他收入係合併公司對關係人所收取之食材加工費等。

(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T Rock Inc.	\$ 11,644	\$ 9,186
	關聯企業		
	Happy Lemon (M) Sdn Bhd	3,802	1,609
	Freshtea Japan 株式會社	<u>30</u>	<u>16</u>
		<u>\$ 15,476</u>	<u>\$ 10,811</u>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T Rock Inc.	<u>\$ 44</u>	<u>\$ -</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金，針對逾期超過 90 天以上未收回款項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其他應收款係代收付費用等。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T Rock Inc.	\$ 341	\$ 358

其他應付款係代收付費用等。

(七) 預收（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付費用	具重大影響力之投資者		
	T Rock Inc.	\$ -	\$ 2,534
	其他關係人		
	T Rock Inc.	3,685	11,055
		<u>\$ 3,685</u>	<u>\$ 13,589</u>
預收貨款	其他關係人		
	T Rock Inc.	\$ 7	\$ -

預收款項係預收關係人購買商品之訂金，預付費用係預付關係人之服務費。

(八) 取得無形資產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取得價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形資產	其他關係人		
	T Rock Inc.	\$ 4,583	\$ -

(九) 股權交易

請參閱附註二五。

(十) 資金貸與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資金貸與，請參閱附表一。

(十一) 背書保證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表二。

(十二) 借款擔保

合併公司之長、短期借款係由本公司之董事長吳伯超先生提供擔保。

(十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24,289</u>	<u>\$ 19,84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	\$ -	\$ 4,607
自有土地（附註十四）	41,627	41,722
建築物（附註十四）	<u>31,761</u>	<u>32,642</u>
	<u>\$ 73,388</u>	<u>\$ 78,971</u>

三一、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租賃合約）	<u>\$ -</u>	<u>\$ 45,448</u>

三二、重大期後事項

(一) 本公司於 112 年 10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因近年來大陸餐飲市場過度競爭，本公司大陸事業體營運績效遲未改善，故引進策略性夥伴協助改善營運體質，重建品牌競爭力，為了長期經營發展，達到公司永續經營之目的，擬辦理處份大陸事業體上海仙踪林餐飲管理有限公司之 70% 股權。本公司已依據 103 年 12 月 24 日函報櫃買中心之「上櫃承諾事項」辦理，業已取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稱櫃買中心）於 112 年 12 月 22 日核准同意，已於 112 年 12 月 15 日提請臨時股東會討論，並預計處份基準日為 113 年 1 月 31 日。

- (二) 本公司於 113 年 2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第一次私募普通股，擬發行 2,000 仟股予非關係人個人之應募人，每股價格為新台幣 28 元，募得資金共計新台幣 56,000 仟元，增資基準日訂定為 113 年 2 月 17 日，該股款已全數收足。
- (三) 本公司之子公司展欣企業控股有限公司，原與京王電鐵株式會社共同合資合作 Happy Lemon 品牌在日本之營運發展業務，因京王電鐵株式會社考量日本疫後政經發展及整體營運規劃，故京王電鐵株式會社擬出售雙方合資公司 Freshtea Japan 株式會社之持股 60% 之股權轉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展欣企業控股有限公司購買，本公司對日本 Freshtea Japan 株式會社之持股由 40% 增至 100%，該議案於 113 年 2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總交易價款為不超過新台幣 9,900 仟元。

三三、其 他

合併公司 111 年 4 月至 5 月因部分子公司為配合大陸地區疫情防控政策，採取封閉式管理造成營業淨損及資產減損，因應疫情影響，合併公司採取下列行動以減輕對合併公司繼續經營能力及籌資風險等事項之影響。

(一) 調整營運策略

1. 為因應上海疫情之影響，從其他地區之倉庫調貨至上海以支援上海及華東地區能正常運營。
2. 關閉獲利不佳的門店減少損失，關閉廣州及成都倉庫以減少額外倉管費用。
3. 擴大美國市場的經營，加速招商加盟計畫，於美國各洲加強物流配送倉儲，讓原物料供應更加有效率。

(二) 籌資策略

合併公司於疫情期間與現有合作之銀行維持一定授信額度往來，並積極洽談提升授信額度。

(三) 政府補助收入

合併公司 112 年及 111 年度已取得包含薪資、保險費及營運補貼等補助收入 4,308 仟元及 9,839 仟元，帳列於其他收入項下。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

單位：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449,631	30.705	\$ 75,216	\$ 3,518,167	30.71	\$ 108,043
人民幣	207,094	4.327	896	3,552,881	4.408	15,661
非貨幣性項目						
日圓	29,528,400	0.2172	6,414	34,849,600	0.2324	8,099
馬幣	-	6.411	-	379,599	6.6990	2,54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100,000	30.705	33,776	1,600,000	30.71	49,136

本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包含未實現及已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分別為 1,403 仟元及 9,314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	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附表七

(四) 主要股東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八

三六、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餐飲部門－直接銷售予消費者

貿易部門－批發銷售予加盟主

其他部門－其他

主要營運決策者將集團內各組成個體視為個別營運部門，惟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考量下列因素，將該等營運部門彙總視為單一營運部門：

- (一) 該等營運部門具有類似之長期銷貨毛利；
- (二) 產生現金流量之方式雷同；
- (三) 日常營運活動類似。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12年度												
	餐	飲	買	易	其	他	合	計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營業收入	\$	448,383	\$	403,735	\$	4,559	\$	856,677	(\$	111,923)	\$	744,754	
營業淨(損)利	(\$	52,680)	\$	7,023	(\$	18,225)	(\$	63,882)	\$	1,649	(\$	62,115)	
利息收入												2,207	
其他收入												12,615	
其他利益及損失											(24,084)	
財務成本											(7,57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之份額												(3,751)
稅前淨損												(\$	82,701)

	111年度												
	餐	飲	買	易	其	他	合	計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營業收入	\$	455,205	\$	448,655	\$	1,269	\$	905,129	(\$	104,000)	\$	801,129	
營業淨損	(\$	150,216)	(\$	43,823)	(\$	11,564)	(\$	205,603)	(\$	12,001)	(\$	217,604)	
利息收入												1,967	
其他收入												18,176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223)	
財務成本											(9,94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之份額												(689)
稅前淨損												(\$	225,321)

112及111年度部門間交易業已沖銷。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地區別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大陸	\$ 248,593	\$ 364,086
台灣	196,184	175,100
美國	213,900	150,442
香港	86,077	101,354
馬來西亞	-	10,147
	<u>\$ 744,754</u>	<u>\$ 801,129</u>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未有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為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三)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原因	提列損失	擔保金額	擔保名稱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一)	資金貸與總額 (註一)
0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仙踪林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 46,110 USD 1,500,000	\$ 36,846 USD 1,200,000	\$ 36,846 USD 1,200,000	-	2	\$ -	營運週轉	\$ -	-	\$ -	\$ 33,819	\$ 67,638
1	晨欣企業資源有限公司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62,160 HKD 15,000,000	58,935 HKD 15,000,000	58,935 HKD 15,000,000	-	2	-	營運週轉	-	-	-	165,512	220,682
		宴美企業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20,000	-	-	-	2	-	營運週轉	-	-	-	22,068	44,136
		展岳餐飲企業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9,430 HKD 2,400,000	9,430 HKD 2,400,000	- HKD -	-	2	-	營運週轉	-	-	-	22,068	44,136
2	快樂檸檬香港有限公司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49,728 HKD 12,000,000	47,148 HKD 12,000,000	38,097 HKD 9,696,452	-	2	-	營運週轉	-	-	-	113,678	151,570
		展岳餐飲企業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12,432 HKD 3,000,000	11,787 HKD 3,000,000	11,787 HKD 3,000,000	-	2	-	營運週轉	-	-	-	113,678	151,570
3	上海太全貿易有限公司	上海快樂檸檬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2,239 RMB 500,000	2,164 RMB 500,000	- RMB -	-	2	-	營運週轉	-	-	-	2,985	3,980
		廣州市展成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2,239 RMB 500,000	2,164 RMB 500,000	2,164 RMB 500,000	-	2	-	營運週轉	-	-	-	2,985	3,980
		北京佳群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2,239 RMB 500,000	- RMB -	- RMB -	-	2	-	營運週轉	-	-	-	2,985	3,980
4	上海仙踪林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快樂檸檬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42,541 RMB 9,500,000	- RMB -	- RMB -	-	2	-	營運週轉	-	-	-	-	-
		廣州市展成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26,868 RMB 6,000,000	25,962 RMB 6,000,000	25,962 RMB 6,000,000	-	2	-	營運週轉	-	-	-	-	-
		成都快樂檸檬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24,629 RMB 5,500,000	23,799 RMB 5,500,000	22,500 RMB 5,200,000	-	2	-	營運週轉	-	-	-	-	-
		上海太全貿易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44,780 RMB 10,000,000	21,635 RMB 5,000,000	13,976 RMB 3,230,000	-	2	-	營運週轉	-	-	-	-	-
		北京佳群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35,824 RMB 8,000,000	- RMB -	- RMB -	-	2	-	營運週轉	-	-	-	-	-
5	宴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12,970 USD 400,000	12,282 USD 400,000	12,282 USD 400,000	-	2	-	營運週轉	-	-	-	3,451	6,901
6	宴美企業有限公司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10,000	10,000	10,000	-	2	-	營運週轉	-	-	-	14,697	29,393
		晨欣企業資源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10,000	10,000	10,000	-	2	-	營運週轉	-	-	-	14,697	29,393
7	Yummy Town USA LLC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9,728 USD 300,000	9,212 USD 300,000	- USD -	-	2	-	營運週轉	-	-	-	128,379	171,172

註一：1. 依本公司及台灣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程序規定，本公司及台灣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112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財報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他人限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2. 依本公司之非台灣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程序規定，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112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財報淨值之百分之兩百，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一百五。

3. 依本公司之非台灣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程序規定，晨欣企業資源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宴美企業有限公司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112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財報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註二：112年12月31日匯率為 USD：NTD=1：30.705；HKD：NTD=1：3.929；RMB：NTD=1：4.327。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四：晨欣企業資源有限公司、上海仙踪林餐飲管理有限公司及宴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因112年12月31日淨值下降而有資金貸與超限之情事，將依規定提出改善計畫。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一)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三)										
1	展欣企業資源有限公司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	3	\$ 220,682	\$ 73,000	\$ 36,500	\$ 33,776	\$ 33,776	33%	-	V	-	331,023
		展欣企業資源有限公司 台灣分公司	4	220,682	52,000	26,000	USD 1,100,000 26,000	26,000	24%	-	-	-	331,023

註一：本公司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為淨值 169,095 仟元 x50%=84,548 仟元為限，另對單一企業以淨值 169,095 仟元 x20%=33,819 仟元為限，如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之公司間，不受限制，惟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逾背書保證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百為限，而總額以不超過背書保證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三百為限。

註二：112 年 12 月 31 日匯率為 USD：NTD=1：30.705。

註三：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註一)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或 淨 值	
上海仙踪林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u>基金受益憑證</u> 瀚倫投資大中華直通車 1 號私募 投資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RMB 855,285.67	\$ 2,711	-	\$ 2,711	
上海愛群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u>非上市櫃公司</u> 上海檬奇奇科技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RMB 1,950,000	3,215	19.50	3,215	
展欣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燕巧麥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USD 99,900	646	16.65	646	

註一：係以原始投資單位份額列示。

註二：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七。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展欣資源企業有限公司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 58,935 HKD 15,000,000 (註)	-	\$ -	-	\$ -	\$ -

註：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四)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1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仙踪林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1	應收關係人墊借款	\$ 36,846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5
	上海太全貿易有限公司	上海仙踪林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3	銷貨	12,999	"	2
2	展欣企業資源有限公司		"	應收帳款	1,939	"	-
		上海快樂檸檬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3	銷貨	1,857	"	-
			"	應收帳款	5,965	"	1
		宴美企業有限公司	3	銷貨	2,101	"	-
		北京佳群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3	銷貨	15,159	"	2
			"	應收帳款	17,452	"	2
		廣州市展成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5,710	"	1
			"	應收關係人墊借款	2,164	"	-
		成都快樂檸檬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995	"	1
		展欣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3	銷貨	1,107	"	-
		展欣企業資源有限公司	3	銷貨	2,948	"	-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人墊借款	58,935	"	8
		快樂檸檬香港有限公司	3	銷貨	12,230	"	2
			"	應收帳款	900	"	-
3	上海仙踪林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宴美企業有限公司	3	銷貨	7,066	"	1
			"	租金收入	229	"	-
		Yummy-town USA LLC	3	銷貨	2,551	"	-
		Happy Lemon West Inc.	3	銷貨	11,199	"	2
		成都快樂檸檬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3	應收關係人墊借款	22,500	"	3
		廣州市展成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3	應收關係人墊借款	25,962	"	3
4	展欣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太全貿易有限公司	3	應收關係人墊借款	13,976	"	2
		上海園福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3	服務收入	871	"	-
		展欣企業資源有限公司	3	銷貨	1,238	"	-
5	展岳餐飲企業有限公司		"	應收帳款	44	"	-
		快樂檸檬香港有限公司	3	權利金收入	1,248	"	-
			"	應收帳款	194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四)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6	快樂檸檬香港有限公司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人墊借款	\$ 38,097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5
		展岳餐飲企業有限公司	3	應收關係人墊借款	11,787	"	2
7	宴美企業有限公司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人墊借款	10,000	"	1
		Happy Lemon West Inc.	3	銷貨	18,614	"	2
			"	應收帳款	3,327	"	-
		展欣企業資源有限公司	3	銷貨	1,653	"	-
			"	應收帳款	361	"	-
			"	應收關係人墊借款	10,000	"	1
8	宴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宴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4,951	"	1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人墊借款	12,282	"	2
		宴美企業有限公司	3	權利金收入	1,200	"	-
9	Yummy-town USA LLC	Happy Lemon West Inc.	3	權利金收入	1,099	"	-
			"	應收帳款	198	"	-
10	Happy Lemon West Inc.	Yummy-town USA LLC	3	服務收入	9,629	"	1
			"	管理費收入	4,362	"	1
			"	銷貨	1,631	"	-
			"	應收帳款	760	"	-
11	北京佳群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仙踪林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3	服務收入	1,161	"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銷貨與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款到發貨或月結三個月，非關係人為款到發貨或月結一個月至二個月。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為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										
	展欣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及餐飲食品原物料買賣	\$ 295,770	\$ 203,626	HKD 73,750,000	100	\$ 215,589	(\$ 101,425)	(\$ 101,425)	子公司
	展岳餐飲企業有限公司 宴美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台灣	商標權經營 飲品買賣、收取加盟金、 收取特許權使用費及 餐飲食品原物料買賣	37 49,127	37 49,127	HKD 8,800 50,000	100 100	(6,003) 73,350	(8,745) 18,347	(8,745) 18,214	子公司 子公司
宴美企業有限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										
	宴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餐飲店舖	10,000	10,000	1,000,000	100	17,253	(1,197)	(1,197)	孫公司
展欣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										
	快樂檸檬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飲品買賣、收取加盟金及 收取特許權使用費	27,857	27,857	HKD 7,000,000	100	75,785	11,564	11,564	孫公司
	展欣企業資源有限公司	香港	餐飲食品原物料買賣	105,354	105,354	HKD 26,000,000	100	110,341	(295)	795	孫公司
	Yummy-town UK Ltd	英國	投資控股	108,166	41,696	GBP 2,750,000	100	119,314	12,469	12,469	孫公司
	Happy Lemon (M) Sdn Bhd	馬來西亞	飲品買賣	10,207	10,207	MYR 1,530,000	45	-	(6,419)	(2,570)	採用權益法之 關聯企業
	Freshtea Japan 株式會社	日本	飲品買賣	19,893	19,893	4,800	40	6,414	(2,953)	(1,181)	採用權益法之 關聯企業
Yummy-town UK Ltd	非上市櫃公司										
	Yummy-town Holding Corporation	美國	投資控股	107,663	107,663	USD 3,457,371	95	111,052	10,897	10,352	孫公司
Yummy-town Holding Corporation	非上市櫃公司										
	Yummy-town USA LLC	美國	飲品買賣、收取加盟金及 收取特許權使用費	74,704	-	USD 2,290,628	100	85,586	13,363	13,363	孫公司
	RBT International LLC	美國	餐飲食品原物料買賣	-	-	USD -	-	-	-	-	孫公司
	GW Bros International LLC	美國	餐飲店舖、收取加盟金、 收取特許權使用費及 餐飲食品原物料買賣	31,319	-	USD 1,020,000	51	31,319	-	-	孫公司
Yummy-town USA LLC	非上市櫃公司										
	Happy Lemon West Inc.	美國	飲品買賣	33,442	33,442	USD 208,821	70	42,047	12,829	8,980	孫公司

註一：除 Freshtea Japan 株式會社、宴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宴美企業有限公司係股數外，餘係以被投資公司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實收資本額列示。

註二：編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各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帳列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與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業已全數沖銷。

註三：大陸投資資訊請詳附表七。

註四：Happy Lemon (M) Sdn Bhd.主係該公司營業持續虧損，合併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對該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已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合併公司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關聯企業採用權益法淨值為 0 仟元。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為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仙踪林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餐飲店鋪、收取加盟金及收取特許權使用費	USD 4,500,000	經由第三地設立控股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 -	\$ -	(\$ 119,746)	100	(\$ 119,746)	(\$ 102,349)	\$ -
上海游香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餐飲店鋪	RMB 20,000,000	"	-	-	-	-	304	55.5	169	11,751	-
上海愛群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餐飲店鋪	RMB 6,810,000	"	-	-	-	-	1,202	100	1,202	7,441	-
上海太全貿易有限公司	餐飲食品原物料買賣	RMB 15,000,000	"	-	-	-	-	(47,635)	100	(47,635)	1,990	-
廣州市展成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餐飲店鋪、收取加盟金及收取特許權使用費	RMB 1,000,000	"	-	-	-	-	(5,366)	100	(5,366)	(37,241)	-
北京佳群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飲品買賣、收取加盟金及收取特許權使用費	RMB 11,000,000	"	-	-	-	-	(19,295)	100	(19,295)	(43,790)	-
上海快樂檸檬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飲品買賣、收取加盟金及收取特許權使用費	RMB 13,400,000	"	-	-	-	-	(12,101)	100	(12,101)	(63,654)	-
成都快樂檸檬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飲品買賣、收取加盟金及收取特許權使用費	RMB 1,000,000	"	-	-	-	-	1,112	100	1,112	(37,610)	-
上海園福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飲品買賣、收取加盟金及收取特許權使用費	RMB 1,300,000	"	-	-	-	-	(1,181)	100	(1,181)	(1,919)	-
上海咖茶王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餐飲設備販售及其他	RMB 1,500,000	"	-	-	-	-	2,471	51	1,260	3,147	-

註一：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二)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二)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二)

註二：因本公司係屬中華民國境外公司，故未有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問題。

-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詳附表五。
-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詳附表二。
-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詳附表一。
-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雅茗天地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雅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805,534	18.48%
吳伯超	3,714,473	14.28%
鄭俊忠	1,697,700	6.52%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